**第十八课，耶稣的教训见证祂是神的儿子（一）**

我们今天要来看第十八课。在十四课，我们学习了耶稣是上帝的独生子。在那一课，我们重点在强调耶稣是上帝的儿子的意义。

1. 我们从旧约圣经关于儿子的观念，来说明耶稣是神的儿子，就是要表达耶稣与天父有相同的生命的本质，或者说耶稣与父神具有相同的神性，换句话说，耶稣是神的儿子，耶稣拥有神性的本质，耶稣就是神。关于耶稣的教训，就是耶稣所说的话，证明他是神的儿子。
2. 关于生的观念，表达是在永恒里的生。我们人是在时间里受造，而耶稣是在永恒中从父所生，所要表达的重点是在是要区分祂与父是不同的两位。

我们看一段圣经，约翰福音5:31-39节：**31**   “我若为自己作见证，我的见证就不真。 **32** 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，我也知道他给我作的见证是真的。 **33** 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。 **34** 其实，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；然而，我说这些话，为要叫你们得救。 **35**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，你们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。 **36** 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；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，就是我所做的事，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。 **37** 差我来的父也为我作过见证。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，也没有看见他的形象。 **38** 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；因为他所差来的，你们不信。 **39** 你们查考圣经\*，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；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。

这里耶稣说他如果为自己做见证，他的见证就不真，他为什么这样说呢？因为我们知道，在摩西的律法里面，如果我们要定一个人罪的时候，在申命记很清楚的说，必须要有两到三个人的见证，不可以只凭一个人的口做见证，就定一个人的罪，所以在这里耶稣就说，我不仅仅是自己为自己做见证，我还有其他的见证。在这段圣经里面，耶稣提出四个方面的见证，可以证明他是神所差来的——施洗约翰，还有天父亲，还有圣经，还有耶稣所做的。在32节说另有一位给我做见证，我也知道他给我做的见证是真的，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，他为真理做过见证，所以这里提到约翰为他做见证。但是36节他说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，这是什么呢？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，就是我所做的事，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，这是特别跟约翰福音第五章有关，因为前面他此一个38年的瘫子病得医治，然后这些犹太人就想要杀他，但是他就对他们说，我父做事，直到如今我也做事，于是犹太人更加想要杀他，因为他称神为父，那他说父还要把更大的事显给他看，什么更大的事呢？他说父叫他有可以叫死人从死里复活，而且要把审判的事完全交给他，所以耶稣就是提到说，他所做的事其实就是一个很有力的见证，可以证明祂是父亲所差来的。第三就是37节，差我来的父也为我做过见证，第四三十九节，你们查考圣经，因为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，给我做见证的就是这经，所以在这一段经文里面，耶稣提出四方面的见证。

在约翰福音第14章11节——**11** 你们当信我，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；即或不信，也当因我所做的事信我。这里耶稣事实上他还是重复同样的事情的的话，他的意思就是说，他在父里面，父在他里面。他们看见耶稣就是看见父，但是耶稣强调说他的话，他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，他是怎么样从父听见他就怎么说，但是，这些犹太人听见他所说的话，还是不肯信，所以耶稣就说，你们即使不信我所说的，也应当因我所做的事信我。所以在这一段我们可以看见，除了刚刚前面约翰福音第五章所提到的四方面的见证，这里耶稣还加上一样，就是他所说的话。他所说的话也是可以证明他是神所差来的，但是即便如果你们不能够信我所说的话，你们也应当因我所做的事，能够信我就是父所差来的。所以根据约翰福音，我们可以归纳得到这样一个结论，耶稣自己提出五方面的见证，见证祂的确是父所差来的。所以我们接下来的课程，我们就要看这五方面的见证。

我再重复一下耶稣提了五方面的证据，第一个，他说圣经为他做见证，但是他说施洗约翰也为他做见证，同时他说差他来的父也为他做见证。

前面的几次课程我们已经穿插讲了圣经为耶稣作见证，以及差他来的父也为他做见证。我们也讲了施洗约翰为耶稣作见证。今天的课以及接下来的几次课，我们会讲耶稣他所说的话，接下来我们会讲耶稣所做的事，都可以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。  
上次我们讲到耶稣的受洗，提及施洗约翰为耶稣做见证。今天我们很多的基督徒跟施洗约翰一样，我们也都是同样为耶稣做见证。但是耶稣说除了施洗约翰的见证，他还有更大的见证。耶稣所讲的更大的见证是什么呢？是他所说的话，以及他所做的事。

我想我们要去认识一个人，我们的确是从一个人所说的，以及他所做的，我们可以来认识他。我们晓得，一个陌生人，如果我们想要对他有更多的了解，我们跟他谈话，从他的回答我们就可以慢慢去了解，去认识这个人。

我们都知道，一个人他所说的话，不可能超过他的经验。换句话说，我们的经验有多少，我们所说的就是我们所经历过的。所以耶稣所说的话的确很有力的，能够显出他是神所差来的那位旧约所预言的基督，那神的儿子。

我们今天和下一次课，就要花一点时间来看看耶稣所说的话。但事实上，我们真的很困难把耶稣所说的话的各方面都很仔细的来探讨，所以我们会集中在几个重点上。

首先我们先来读一段圣经，在约翰福音第三章第31节到34节——**31**   “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；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，他所说的也是属乎地。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。 **32** 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，只是没有人领受他的见证。 **33** 那领受他见证的，就印上印，证明 神是真的。 **34** 神所差来的就说 神的话，因为 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。(约3:31-34) 使徒约翰说从天上来的就说天上的事，从地上来的就说地上的事。这就是我刚刚所所强调的，一个人所说的不可能超过他的经验。所以，耶稣的话显明他是神的儿子。为什么这样讲呢？第一方面的理由，就是耶稣是从天上来的，他所说的是天上的事，从他所说的话我们就可以很清楚的认明他是神所差来的。

耶稣的话怎么样来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呢？就是他所说的话的内容，他是说天上的事。耶稣所说的话，他的教训的内容是超过我们人在地上的经验。所以耶稣所说的话，就可以显出他是神的儿子。所以约翰在这一段的经文里面，他说神所差来的，就说神的话。耶稣所说的就显明他是父神所差来的，耶稣说的所有的教训，所谈论的都是天上的事。我们就来看看到底耶稣他讲了一些什么呢？我们要借着他所说的，我们就可以知道他就是神所差来的。

关于耶稣的教训，如果我们要把它归纳起来大概有六点，但是今天我们没有时间把这六方面的内容都有很仔细的探讨。但是我先把这六点大致上归纳起来。我们把这六点先提出来。今天的课，我们会仔细的看其中的第一点。

耶稣的教训的内容为什么很特殊。为什么耶稣的教训跟其他所有的人都不同呢？是因为他所讲论的是关于天上的事。什么叫做天上的事？天上的事就是一切属于神的事，是超过人的经验的事。

第一方面，耶稣的教导当中有一部分是讲论关于神的。

第二方面，耶稣的教导当中还有一部分是讲到天国，或者说神的国。

第三方面，耶稣的教导当中也讲论关于他的工作，他救赎的工作，他来是为了要为我们的罪被钉死，但是他死后第三天要从死里复活，所以在他的教训里面，也谈论到关于他来要完成的这个救赎的工作。

第四方面，耶稣的教训也讲到关于圣灵，所以你看我们刚刚提到的讲到父，讲到神的国，讲到关于他自己以及他要来完成的工作，还有也讲到圣灵。

第五方面，耶稣也讲到关于做他的门徒，关于怎么样才是耶稣基督的门徒。

第六方面，天国的伦理，或是神的义。就是同时耶稣也讲到，成为他的门徒，要遵行天国的伦理，或者是说，神的义。换句话说，神所给人的一个道德的一个标准，在这方面，耶稣的教导也提到相当多有关这一方面的教训。  
所以，在耶稣的教导内容里面，从我们刚刚所提的这六方面来看，都是超过人的经验的，这都不是我们在人生的经验里面，我们可以凭着我们自己去明白，去认识，去了解的。这些都是关于从神来的一些真理，所以耶稣所说的话是讲天上的事，这就显明他是父所差来的。

我们今天就是花一点时间，我们来看关于第一方面，就是耶稣谈论关于神的事。关于耶稣教训教导我们关于神的真理，可以看见他有三个大前提：

哪三个大前提呢？

第一个神是创造者，在耶稣的教导里面，他已经预先设，设定神是那位创造者；

第二，神是不单创造者，而且他是他所造的万有的掌管者，换句话说，神是创造者，神也是宇宙万有的掌管者；

第三，耶稣的教导里面也预先假设了神是独一的。我们讲到三位一体的真理的时候，特别是在旧约的启示当中，神不断的，向犹太人强调他是独一的，除他以外再没有别的神，所以在耶稣的教导里面，这一点也是一个大前提。

根据这三个大前提，耶稣关于神的教导最主要有两方面：

第一方面，耶稣强调神是圣洁的。而且耶稣强调神的圣洁是无与伦比的，是绝对的，是无与伦比的圣洁。当我们在讲到三位一体的时候，我们说在圣经里面圣洁的这个这个观念，最基本的意思是分别出来的意思。从这个分别出来才引申到关于道德上的完全。

神是圣洁的，我们特别强调神是被分别出来的一位。意思就是说，神与我们这些被造者是完全截然不同的，他是超然的，他是无可比拟的，他是完全圣洁的，意思就是说他是绝对独特的一位。所以在耶稣的教导里面，他很强调这一件事情，譬如说那个少年的官，他来问耶稣说，我要做什么才可以得永生。他称耶稣是良善的夫子，耶稣马上说，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？只有一位是良善的，那就是神。所以他的教训里面很强调神的圣洁。所以他教导我们祷告的时候，教导他的门徒祷告，第一句话就说，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。换句话说，人都应该敬畏神，人都应该能够认识神是圣洁的，都应该尊神是圣洁的，是独特的，是超然的，是无可比拟的，是被分别出来的。我真的是希望我们能够认识像耶稣的教导一样，认识神的圣洁，我们真的能够看见他是独尊的，是至尊至高无可比拟，被完全被分别出来的一位。如果我们能够有这种认识，我们的心会有一颗敬畏神的心。我们真的是会知道，我们在这样的一位神面前，我们自己真的是算不得什么。

同时在耶稣的教导里面，我们从哪方面可以看出他教导关于神的圣洁呢？犹太人他们从摩西颁布神的律法给他们。在实践的当中，前面四条就强调神的圣洁，第一条就说除我以外，你们再也不可以有别的神，第二条神说你们也不可以做任何的形象，任何有形的，不管是像人也好，像动物也好，不可以做任何的偶像，但是第三条神也说你们不可以妄称神的名，第四条神说你们要守安息日，要把这一日分别为圣。特别是关于妄称神的名，犹太人他们不敢随意称神的名，所以，我们今天就约圣经里面翻译耶和华，这是神的名，犹太人从来不敢这个名字放在他们的嘴上，所以这个名字原来是不可以发音的，是Y-H—W-H这四个子音是不能发音的，我们后来是把它加了母音，才变成雅威，就是我们现翻成耶和华。但是神的名是雅威。但是犹太人从来不敢把神的名放在他们的嘴上，他们看到神的名，他们读旧约的圣经，读到耶和华的名，他们就改称神是主。主在希伯来文就是Adonai，有些英文的诗歌就是Adonai，这个字就是主的意思。就好像我们中国人，我们中国人尊称的时候，我们都要避讳，我们尊敬一个人，我们就不敢说他的名是为了对他的表示尊敬，所以犹太人就有这种习惯。

当耶稣在世的时候，他也沿用犹太人这样子对神的一种敬畏，所以他也总是避免直称神，所以你看在马太福音，他是说天国近了。他不直接称神的国，当然在马可福音里面是称神的国。但是耶稣常常说天国近了，用天来避免直接称呼神。或者，耶稣也有也用一种叫做被动式的语法，什么叫被动式的语法呢？譬如说这个登山宝训的八福。我们中文就是说，贫穷的人有福了。如果你看英文圣经一开始他就说blessed are the poor，就是说是被动的方式，blessed是被祝福的。被动的方式的意思就是说，他不直接说神祝福你，他是说我们是被祝福的，这就避免直接称呼神的名。所以你在犹太人，或者说在当时第一世纪，我们就看见他们对神的敬畏，也表现在他们称呼神这样的一件事情上，他们不敢直接称呼神的名。耶稣他也沿用他们这样子的一种习俗，他为了要让人晓得神是当受敬畏的。

耶稣他的教训当中，还有哪一些还可以显出他教导人神是圣洁的呢？

在这个新约的圣经里面，讲论关于神的审判跟地狱，大概再也没有一个人比耶稣讲论的更多，虽然保罗书信或者彼得书信，或者其他的一些书信里面也讲论关于神的审判，但是耶稣在世的时候，在他的教训里面，他讲论关于审判和地狱，他讲的非常非常的多，可能再也没有一个人讲的比他还要多。所以从这个教导，关于将来的审判，这个地狱也是包括在审判的里面，讲论关于这个审判这样的一件事情，就显出神的圣洁，因为神是超然的，神是无可比拟的，跟我们这些是有罪的，是完全截然不同的。而且神的超然也显出他在道德上完全。也因此，我们这些有罪的人，我们将来必定要面对这位审判的主。所以耶稣讲到，神的审判显出神是完全圣洁的，神的圣洁是不可妥协的，是绝对的，是超然的。

不但如此，耶稣也常常在他的教训里面，关于做门徒的教训里面，他很强调一件事情，就是凡是要跟随他的，都必须是一种完全的委身。这样的教训也显出神的圣洁，因为神是圣洁的，所以我们也必须是圣洁的，我们也必须是完全分别出来的，我们也必须是完全把自己归给神的，这是圣洁的基本意义。圣洁就是完全被分别出来。所以在耶稣的教训里面，他要求他的门徒必须是完全的委身。耶稣说你们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来跟从我，你们就不配做我的门徒，你如果不舍己背起你的十字架来跟从我，你就不配做我的门徒。人若爱我不胜过爱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儿女，就不配做我的门徒。他的要求是一种绝对完全的委身。

为什么他这样要求？因为神是圣洁的，神是完全被分别出来的，因此我们这些属神的人也应当是完全分别出来归给神的，我们必须把自己完全的献上，完全的顺服神。所以从耶稣对门徒的教训，这样的一种教导，也显出神的圣洁。

你仔细看耶稣的所有的教导里面，他不断的在那里强调神的圣洁，这是耶稣的教导的内容里面很独特的一方面。所以从他这样的教导，我们知道他的确是神所差来的，因为只有从来没有人看见神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才能够将这位神表明出来。

但是耶稣的教导里面不止讨论到关于神是绝对的圣洁，他也教导神的慈爱。

在耶稣的教导里面，也很大一部分讲论到关于神的慈爱，而且神的慈爱是一种关系的，跟人建立关系的这样的一种慈爱。那么我们就来看看在耶稣的教训里面，哪一些方面他特别把神的慈爱向我们显明出来。

第一就是耶稣，他常常与罪人和税吏，或者是娼妓，就是在犹太人眼中看为是不耻的一些人，他常常跟他们一同坐席，如果我们读福音书，我们就会发现，常常看见耶稣就是跟罪人，跟睡利一同坐席吃饭。这个在我们今天20世纪的人看起来，可能我们没有很深刻的感受，但是如果你是生活在耶稣那个时代，你就知道，尤其是法利赛人，绝对不与罪人同席吃饭，因为在犹太人的观念里面，同席吃饭代表两方面的意义，第一方面的意义，同席吃饭表示社会地位的平等，表示社会地位的平等，如果你跟他同桌吃饭，表示你跟他是平起平坐，这个其实从旧约的记载我们就可以看见。

大家在读列王记或者撒母耳记，列王记历代志，你会留意到一件事情，如果一个君王邀请一个人跟他同席吃饭，就表示说他提高这个人跟他同起同坐。这个扫罗的儿子约拿单，他有一个儿子叫米非播舍，因为大卫与约拿单他们两个彼此相爱，所以他们立约。后来扫罗跟他的儿子约拿单死了以后，大卫恩待扫罗的后裔，他就发现原来约拿单有一个儿子叫做米非播舍，于是他就把他接到耶路撒冷。他请这个扫罗的一个仆人，来照顾米非播舍的产业，但是他讲了一句话，他说米非播舍要与我同席吃饭，他天天要跟我坐在我的宴席上，跟我一起吃饭。换句话说，同席吃饭是一种社会地位的一个平等。所以耶稣与罪人吃饭，表示说耶稣看这些罪人跟他是平等的。法利赛人绝对不敢做这样的事情，因为他们很严守摩西的律法，凡是不洁净的，他们绝对不可以去触摸。这些罪人都是不洁净的，所以这是第一，犹太人同席吃饭表示是一种社会地位的平等，不但如此，同席吃饭在这个犹太人的传统里面，也表示他们是共同有份于神的约。所以犹太人，尤其是法利上人吃饭的时候，他们常要做祷告，而且他们的祷告是在这个宴席的当中，经常在祷告，特别是他们到最后宴席要结束的时候，他们要做一个立约的祷告，叫做covennant prayer。立约的祷就是跟神之间的约，他们是与神立约的神的子民。如果有一个罪人在席，如果一起吃饭，当这个法律向人祷告的时候，如果这个罪人意外的说了阿们，那就会污染了他祷告。所以法利赛人绝对不会跟罪人同席吃饭。但是耶稣在世的时候，他就是经常跟罪人跟税吏吃饭。

在当时的这些法律上看为是不洁的人，他常常跟他们在一起吃饭。从耶稣这样子的一个实际的行动，就显出他对神对人的爱。我们就可以真正看见，耶稣是怎么样把神的慈爱向我们显明出来。不但如此，耶稣常常与罪人同席吃饭，而且耶稣称父为阿爸，这样的一个称呼也显明神的慈爱。为什么呢？因为犹太人向来没有人敢称神为父，更不要说在祷告的里面称神为父。今天我们祷告很自然，我们就称神为我们在天上的父，但是犹太人从来不敢这样子称呼神，但是在耶稣的一生当中，耶稣除了一个祷告他不是称神为父以外，所有的祷告他都称神为阿爸父。耶稣在哪一个祷告没有称神为父？就是他在十字架上最后的一个祷告：我的神，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？在那个祷告当中，他没有称神为父，因为在那个情况之下，他担当世人的罪孽。但是在他在其他所有的祷告当中，他不但称神为父，而且他称父是阿爸父，这个阿爸这个字是雅兰文的父亲的一个亲昵称呼，就好像今天我们英文的父亲正式是father，可是孩子叫爸爸都叫什么daddy。这个daddy是一个亲密的称呼。耶稣不仅仅称神为父，而且称他阿爸，所以就他等于是就是向我们显明说他来救赎我们，让我们这些凡是信他的人成为神儿女，我们跟这位圣洁的神，也可以建立这样一个亲密的关系。

犹太人为什么绝对不称神为父呢？有两个原因：

第一个在他们的犹太人的传统中，父亲是有绝对的权威，这父亲代表权威，所以犹太人他们的确很敬畏神，他们知道神是至尊，可敬畏的，所以他们不敢称神为父亲，因为神是可畏的。

另外一方面，为什么他们不称神为父亲呢？因为他们真的不敢把自己能够提升到那个地位上，像耶稣称神为阿爸这样子。他们不但是不敢称神为父，更是敢称神是阿爸父，这在他们想象是从来不可能的事情。所以，耶稣称神为阿爸，这也显出神向人索显出的慈爱。我们成为神的儿女，我们可以跟这样一位圣洁的神建立这么亲密的一个关系。

下一次，我们会讲耶稣在他的教训里面，借着他所讲论的一些比喻，特别是关于浪子的比喻，把神的慈爱显明出来。

我们一起做一个结束祷告。